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第一次司法拍卖流拍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顺威股份”）于2021年11月1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合肥铁路运输法院于2021年12月14日上午10时至2021年12月15日上午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网络公开拍卖，拍卖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蒋九明持有的顺威股份4,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5%，且全部处于质押/司法冻结状态。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本次拍卖流拍。现将本次司法拍卖流拍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原因
蒋九明	否	4,500万股	41.14%	6.25%	2021.12.14	2021.12.15	合肥铁路运输法院	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
合计	-	4,500万股	41.14%	6.25%	-	-	-	-

二、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根据2021年12月15日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本次网上拍卖无人报名参与竞拍，本次拍卖已流拍。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九明持有公司股份109,374,6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9%，本次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司股份共计45,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41.14%，占公司总股本的6.25%。其中已质押股份108,000,000股，累计被司法冻结108,000,000股。

2. 公司日常经营及生产活动正常，蒋九明本次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流拍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3. 公司将继续关注合肥铁路运输法院对上述公司股份后续处理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6日